

上海电力大学文件

上电教〔2023〕3号

关于印发《上海电力大学劳动教育实施方案》的通知

全校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教育部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的通知》（教材〔2020〕4号）、《中共上海市教育卫生工作委员会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上海市学校劳动教育“十四五规划”〉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加强新时代大学生劳动教育，经校长办公会议讨论通过《上海电力大学劳动教育实施方案》（见附件）。



附件：

上海电力大学劳动教育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精神，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教育引导学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热爱劳动，加强新时代大学生劳动教育，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教育部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的通知》（教材〔2020〕4号）、《中共上海市教育卫生工作委员会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上海市学校劳动教育“十四五规划”〉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专业特色与本校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目标要求

坚持立德树人，五育并举，将劳动教育贯穿本科专业人才培养全过程，让劳育与其他“四育”互相融通，实现以劳树德、以劳增智、以劳强体、以劳育美。通过开展与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专业教育、创新创业教育、社会实践、公益志愿服务等相结合的劳动教育，培养学生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劳动观，掌握丰富的劳动知识和技能，养成良好的劳动素养。

二、实施对象：我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

三、主要举措及工作内容

（一）构建全新的劳动教育理论及实践课程体系，使劳动教育有机融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1. 开展劳动观念教育。

形式：依托人才培养方案中相关思想政治类课程、大学生入学教育与生涯规划等课程以及相关专题讲座，要求累计完成不少于 4 学时，每次活动最多计 2 学时。

内容：在上述课程中，通过开展形式丰富的劳动主题理论教育、专题讲座、参观学习等，有机融入马克思主义劳动观，指导学生学习劳动纪律、劳动安全、劳动规范，树立科学的劳动价值观和爱岗敬业的劳动态度。邀请劳动模范、大国工匠或身边劳动表现优异的普通劳动者走进校园、走近学生，通过榜样人物的事迹分享和交流，引导学生热爱劳动、崇尚劳动、尊重劳动者、尊重劳动成果。加强对大学生职业生涯发展和就业指导工作，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念。

2. 广泛开展日常生活与服务性劳动实践。

形式：将日常生活劳动实践与服务性劳动实践与第二课堂相结合，要求累计完成不少于 8 学时，每次活动最多计 2 学时。

内容：（1）日常生活劳动突出锻炼学生自理能力，培养良好的卫生习惯，树立自立意识，鼓励学生主动参与建设和谐校园，树立服务学校的主人翁意识。组织学生围绕校园环境方面，推出“最美宿舍”、“清洁食堂”、“青春教室”，进行实验室维护、宿舍园区治理大赛、校园垃圾分类、校园绿化养护等各种类型日常生活劳动实践；组织学生围绕服务学校、学院各项重大活动（迎接新生活动、运动会、校园招聘会、校内各级大型学术会议等）进行志愿服务；结合校内各部门工作需要及学生能力水平，面向不同层次、专业学生开设勤工助学助研助管等岗位，为学生提供体验校园、参与学校治理的平台。（2）

服务性劳动实践突出学生走出校园，参与社会服务，体验各行各业，使学生关注身边的“最美劳动者”，增强公民意识。结合学校所处地理位置，鼓励并组织学生参加邻近社区的公益性服务；参加各类场馆（体育馆、图书馆等）志愿者服务；结合学校专业和学科特色，组织学生进入中小学课堂举办各类主题讲座，普及能源知识，倡导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等；结合“三支一扶”、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青年红色筑梦之旅”、“三下乡”等各类社会实践活动，开展面向社会的服务性劳动教育。

3. 开展特色的专业生产劳动。

形式：以各学院为主体，结合本专业实践教学要求，开展具有专业特色的劳动教育活动，依托各类实践课程（实习实训、毕业设计、创新创业训练与实践等课程），设置不少于 20 学时的专业生产劳动实践内容供学生选择。

内容：各学院通过与行业骨干企业、高新技术行业、国家重点扶持产业、中小微企业等紧密协同，联合开发校企实训平台、实习、实践基地、共建实验室等，以项目式为主导，不断深化产教融合，使学生参与到与社会经济发展密切相关的生产实践活动中，不断增强实践操作能力、增强职业认同感和劳动自豪感；通过各级各类、校内外的学科竞赛、创新创业赛事的引领作用，引导学生积极参与各类大赛，提高学生在实际生产实践中发现问题和创造性解决问题的能力，创造有价值的劳动成果。

（二）积极宣传劳动精神，营造浓厚的校园劳动文化氛围。

鼓励组建与劳动教育有关的学生社团、兴趣小组等丰富组织形式。以植树节、学雷锋纪念日、劳动节、志愿者日等重要节日为契机，组织开展劳动文化宣传教育活动。将每年五月设为劳动月，期间可开展各类劳动评比活动，如劳动能手评选、劳动发明比赛、知识竞赛、主题演讲、劳动微作品创作等，集中展示学生劳动成果。组织垃圾分类系列主题教育活动，引导学生养成垃圾分类的良好习惯。

（三）健全学生日常工作管理机制，将劳动教育考核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

把劳动教育评价结果作为衡量学生全面发展情况的重要内容，作为学生评优评先的重要参考和毕业依据。设置劳动教育激励机制，组织开展劳动技能和劳动成果展示，在各类劳动竞赛和劳动教育评比表彰表现优异的集体和个人，激发师生参与劳动教育的自觉性和积极性。

四、支撑保障

（一）组织领导。劳动育人工作在学校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小组指导下开展各项工作。成立由学校分管领导任组长，教务处、学生处、校团委、党委宣传部、工会、后勤处、图书馆及各二级学院等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劳动教育工作小组，负责全校劳动教育活动组织、劳动文化宣传、劳动教育经费投入、劳动教育安全保障等工作。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教务处，办公室主任由教务处长兼任。各招生学院成立劳动教育学生工作小组，负责学生劳动教育实践学时认定，对学生参加各类劳动教育实践活动进行指导、帮助和督促。

学校各部门和学院应积极配合，加强联动，形成劳动教育协同机制，逐步提升劳动教育的科学性、系统性、创造性，切实增强劳动育人实效。在劳动教育实施过程中，

1. 教务处：牵头与学校其他各部门协调制定劳动教育实施方案及各项具体工作的实施细则，负责培养方案课程设置、统筹实践教学课程活动安排，统筹校内外劳动教育实践项目和基地建设等；
2. 学生处、校团委、工会、后勤处及图书馆：负责组织开展不同内容和类型的日常生活劳动教育、服务性劳动教育；营造校园劳动文化氛围，如开展大学生劳动月、劳动周等主题活动，开展劳动教育评比与表彰活动等；为学生开展相关劳动技能培训，提供必要的劳动工具；
3. 党委宣传部：协助制定劳动教育实施方案及各项具体工作的实施细则，协助统筹校内外劳动教育实践项目和基地建设等。牵头负责宣传、推广校园特色劳动文化和劳动教育所取得的各项成果。联合组织各职能处室及二级学院注重劳动教育活动的经验总结和涌现出的优秀案例，利用学校官微、海报、易班等形式进行宣传，发挥榜样育人的示范引领作用，营造良好氛围；
4. 各二级学院及其他相关单位：研究并规划适合本学院的专业劳动教育内容；配备劳动教育指导老师；积极申报劳动教育相关的课程或针对劳动教育的新要求更新已有课程教学内容；建设好校内劳动教育实践项目和校外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创新劳动教育内容和组织形式，形成各学院不同的劳动教育特色和品牌。

(二) 师资队伍建设。坚持内培外引。校内打造一支以生涯规划指导教师、学生社团指导教师、学院专任教师等为主导的劳动教育师资队伍，同时，开展形式多样的专项教师培训，学习并领会中共中央和教育部关于劳动教育相关文件精神。学校聘请各级劳动模范为劳动教育校外辅导员，通过榜样的力量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和工匠精神。

(三) 建立安全保障机制。各职能处室及二级学院在实施劳动教育过程中，应强化劳动安全意识，在劳动内容安排、活动流程设置、场所设施选择、材料选用、工具使用等各个环节应预先进行风险评估，认真排查、清除学生劳动实践过程中的安全隐患，制定安全、科学的操作规范，强化劳动过程中每个岗位的管理，明确各方职责，防患于未然。

(四) 经费保障。将劳动教育经费纳入学校年度预算，为劳动教育课程建设、劳动教育实践项目开展，劳动教育设施更新、劳动教育指导老师聘请等方面提供充足的经费支持，确保经费投入。

五、其他

本实施方案自 2021 级学生开始实施，由上海电力大学劳动教育工作小组负责解释。